

中共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文件

校党字〔2024〕21号



关于印发《中共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修订）》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根据《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印发〈省属高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修订学校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中共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修订）》

中共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

2024年5月14日



附件：

中共合肥经济学院委员会党纪学习教育 实施方案（修订）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省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印发〈省属高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准确把握目标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聚焦解决一些党员干部对党规党纪不上心、不了解、不掌握等问题，组织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搞清楚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弄明白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提高免疫力，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努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形成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和合力，为加快推进学校地方性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保障。

二、全面落实重点举措

按照中央、省委部署和省委教育工委工作要求，党纪学习教育从2024年4月开始，7月结束。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注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有计划地组织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把《条例》学深学透学到位，做到真抓实干学、学有质量、学出实效。此次党纪学习教育，对非中共党员领导干部原则上不作要求，非中共党员领导干部列席参加警示教育活动。2024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请非中共党员领导干部列席。

（一）坚持原原本本学

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把学习重点聚焦到《条例》上，引导党员干部准确把握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推动《条例》入脑入心，做到心有所畏、行有所止。

1. 校党委将采取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读书班、专题辅导报告等形式，逐章逐条学习《条例》，紧扣如何把握“六项纪律”要求深入研讨。

2. 各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要以学习《条例》为主题，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

3. 结合学习体会和实际工作，校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讲专题党课，其他党委班子成员到分管（联系）院部、职能部门等基层单位或所在党支部讲党课。各基层党组织书记在本人所属党（总）支部讲1次纪律专题党课。

（二）紧密联系实际学

自觉对照《条例》各项规定，及时发现问题、改进提高，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

4. 学校各级党组织和领导班子、广大党员干部要对照《条例》逐条查摆，检视本部门在纪律教育、从严执纪方面存在的不足，检视个人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方面存在的问题，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

5. 2024 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把学习贯彻《条例》情况作为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党员特别是党员干部要对标对表，发扬自我革命精神，真正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把问题找准找实，把根源挖深挖透，明确努力方向，细化整改措施。

(三)加强警示教育

抓好以案促学，把典型案例作为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的“活教材”，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对照检视、自省自律。

6. 注重运用现有违纪违法干部警示录、忏悔录、警示教育片以及警示教育基地等开展警示教育，充分挖掘警示教育资源，特别是教育系统出现的反面典型案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强化警示震慑，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清醒认识违纪的代价，进一步深化对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害性的认识，推动以案促改、以案促治。

7. 紧盯“五一”、端午等重要节点加强纪律教育，开展作风专项监督，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顶风违纪问题严

查快处，对典型案例公开通报曝光。

8. 突出抓好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和关键岗位党员干部的警示教育，做到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全面查找并堵住违纪的风险点，加固拒腐防变的“堤坝”。

(四) 抓好以训助学

做好《条例》解读和培训工作，帮助党员干部把握精神实质、深化理解运用。

9. 认真学习省纪委监委机关、省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推送的学习解读文章和网络课程。

10. 在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培训班中，开展《条例》培训解读；在基层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年轻干部和新任干部及新入职人员培训班中，安排《条例》学习辅导。

11. 按要求组织开展好“举旗帜送理论”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宣讲活动。

(五) 聚然“六项纪律”抓实整改整治

12. 聚焦强化政治纪律，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和省委工作要求贯彻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对落实“国之大者”开展自查，形成发现问题、追究责任、督促整改、促进治理的工作闭环，重点查纠在重大原则问题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妄议党中央大政方针等违背“四个意识”和“两个维护”的行为，违背新发展理念、背离高质量发展要求，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违反党的优良传统和工作惯例等党的规矩的行为，确保学校的改革发展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

13. 聚焦强化组织纪律，围绕民办高校党委决策事项和参与事项，重点查纠在人事选拔任用、职称评聘、荣誉表彰等工作中违规为本人或者他人谋取利益，破坏党组织公信力，污染所在单位部门政治生态等行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自觉执行组织决定、服从组织安排。

14. 聚焦强化廉洁纪律，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严格规范学校工程建设招投标、“奖贷助补”资金使用、教科研经费管理，对“吃、拿、卡、要”等违反师德师风的行为“零容忍”。

15. 聚焦强化群众纪律，围绕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完善“党建+信访”工作制度，完善“民声呼应”工作体系；围绕服务群众、服务人才、服务企业、服务基层“四个服务”健全工作制度；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深入师生了解实情、优化服务，用心用情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

16. 聚焦强化工作纪律，围绕大力纠治影响学校高质量发展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假作为、加重基层负担等现象，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点查纠新官不理旧账、工作中不敢斗争、不愿担当、临阵退缩，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信访工作职责，滥用问责，统计造假和对统计造假失察等问题，推动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求真务实、真抓实干。

17. 聚焦强化生活纪律，围绕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重点查纠生活奢靡、铺张浪费、贪图享乐、追求低级趣味，在公共场所、网络空间有不当言行等行为，教育引导党员干

部厉行勤俭节约，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弘扬教育家精神，做到学高身正、行为世范。

(六) 抓好“五个结合”

18. 坚持党纪学习教育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相结合，坚持以学铸魂，持续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深化、转化工作，不断把党的理论创新成果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19. 坚持党纪学习教育与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相结合，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协同融合发展，提高办学水平，增强服务能力，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为打造“三地一区”、建设“七个强省”贡献高教智慧和力量。

20. 坚持党纪学习教育与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相结合，深入实施“新时代铸魂育人工程”，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打造“忠专实”“勤正廉”的干部队伍，营造干事创业和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和政治生态。

21. 坚持党纪学习教育与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相结合，围绕加快建设人民满意的教育，扎实推进学校地方性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聚力解决学校改革发展中遇到的瓶颈问题、师生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把党纪学习教育激发的动力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实绩。

22. 坚持党纪学习教育与推动年检发现问题整改等相结合，针对年检发现的问题，逐一列出清单，提出整改措施，

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实行闭环管理，抓好督促落实。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党纪学习教育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结合实际，认真谋划安排，精心组织实施，高质量完成党纪学习教育任务。

(一)压紧压实责任

要把开展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实施。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把学习教育开展情况作为年度考核、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对开展学习教育消极对待、敷衍应付、搞形式主义的将严肃批评，对走形变样、问题严重的按照规定追究责任。

(二)精心组织实施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在全党开党纪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省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印发〈省属高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校党委召开专题会议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部署。各二级党组织可通过党组织会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安排。党支部可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方式，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安排。

(三)成立工作专班

学校成立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下设综合协调组、宣传引导组、警示教育组3个工作组。在省委教育工委党纪学

学习教育工作专班指导下，落实学校党纪学习教育各项工作。

（四）加强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校园网、公众号、橱窗等平台载体，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宣传中央及省委部署要求，反映学习教育进展成效。坚持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剖析反面典型要注意内外有别，严格把握宣传口径，防止引发负面炒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五）注重工作实效

要发扬严实作风，引导党员干部在学习和掌握党的纪律上见实效，在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上见实效。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与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紧密结合起来，不搞繁琐哲学，不搞形式化、套路化、表面化，不以做了多少笔记、写了多少体会来评判学习教育成效。对可能出现的各种形式主义，要提前预判、有效防范、坚决克服，严防各种“低级红”“高级黑”。